

副本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函

地址：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1號

聯絡人：林宏源

電話：02-28961000 分機 1502

Email：hylin@general.tnua.edu.tw

受文者：總務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2月3日

發文字號：北藝大總字第109100457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會議紀錄乙份

主旨：檢送本校109年11月17日召開「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園規劃小組」會議紀錄乙份，請查照。

正本：本校總務處總務長戴嘉明、教務處教務長林劭仁、學生事務處學生事務長林于竝、研究發展處研發長林姿瑩、國際事務處國際事務長王綺穗、秘書室主任秘書鍾永豐、美術學系系主任張乃文、劇場設計學系教授簡立人、博物館研究所所長廖仁義、學生議會議長黃柏融同學、學生會會長盧韋丞同學

副本：本校總務處營繕組、總務處

校長 陳愷璜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1 次校園規劃小組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9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30 分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會議主持人：戴總務長嘉明

記錄：林宏源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略。

貳、業務單位報告

一、本校校園規劃小組歷來均為研發處承辦之業務，惟於 108 年 2 月 20 日研發處簽陳校長核定，將校園規劃小組業務移轉總務處辦理(簽呈影本如附件 A)，合先敘明。

二、長久以來，校園規劃小組對多項校園景觀事務已多次進行審議，然查：

(一)依據本校「組織章程」第 29 條及第 30 條，明定本校應成立「校務研究發展委員會」，再依據本校「校務研究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第 2 條及第 6 條，明定本校「校務研究發展委員會」之職掌，並授權因業務需要得設立相關工作小組，應為本校校園規劃小組設立之法源。

(二)惟前述本校「校務研究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並未確實載明成立校園規劃小組，就法條上而言似有曖昧不明之虞，且對於校園規劃小組工作事項之亦未有明確規範。

三、為求給予校園規劃小組明確法源，本校於 107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研究發展委員會中決議：「為因應本會下設校園規劃小組相關業務移交，同意修訂本校『校務研究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紀錄影本如附件 B)，續將新修訂之『校務研究發展委員會設置

要點』(如附件 C，第 2 條及第 6 條)於 108 年 4 月 23 日提送本校 107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校務會議紀錄摘錄如附件 D)。

- 四、總務處接辦校園規劃小組業務後，隨即研擬本校「校園規劃小組設置要點」，經提送 108 年 5 月 13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研究發展委員會議審議通過(紀錄如附件 E，「校園規劃小組設置要點」如附件 F)。
- 五、前述修法之重點，在於確立校園規劃小組之執掌重點為「審議校園建築及重大工程之構想與規劃」以及「審議校園整體景觀事務之規劃與設置」，而不再如過往涉及諸多局部或甚至微小之景觀議題。

參、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國有不動產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標租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總務處營繕組>

說明：

- 一、配合政府綠能政策，教育部不斷發函要求所轄各機關學校盤點可利用空間，加強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並須定時上網填報設置進度。
- 二、本校營繕組配合政策辦理「國有不動產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標租案」，歷經多次招標流標，一再修改招標文件，終於 109/03/25 至 109/04/13 重新上網公告招標，並於 109/04/14 開標，由「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投標，續於 109/05/13 召開評選會議，評選結果於 109/05/21 經校長核定，又於 109/06/19 與廠商完成議價及議約作業。
- 三、廠商於 109/07/14 提送第一版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興建計畫及模擬示意圖，經營繕組審查後退請修正，續於 109/07/28 提送第二版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興建計畫及模擬示意圖。

- 四、本案預定於研究生宿舍、女一舍、藝大會館以及戲舞大樓等校舍頂樓露臺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營繕組於 109/08/13 召開說明會議與前述各大樓使用單位助教進行互動討論，再於 109/08/26 將設置內容提送本校主管會報說明，並經簽准提送本小組進行審議(簽呈影本如附件 G)。
- 五、檢附「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簡報乙份(如附件 H)請提案單位進行說明。

決議：

- 一、本案預定於本校研究生宿舍、女一舍、藝大會館以及戲舞大樓等校舍頂樓露臺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案，同意設置。
- 二、另為避免戲舞大樓頂樓露臺所設太陽光電板之反光影響藝文生態館或甚至校外之集合住宅，請將該處原斜向鷺鷥草原之太陽光電板改為斜向關渡平原，且太陽光電板最高處距離女兒牆頂應不超過 50 公分(如附件 I)。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中午 12 時 30 分。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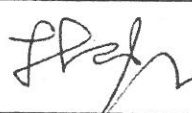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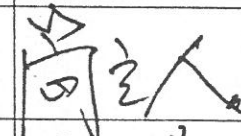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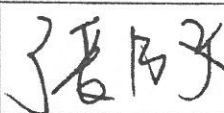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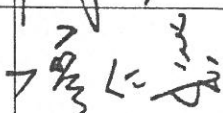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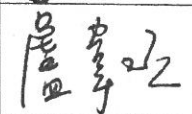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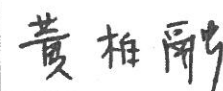
109 學年第 1 學期校園規劃小組會議簽到單

會議時間：109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30 分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會議主持人：戴總務長嘉明 

委員簽到

委員	簽名	委員	簽名
教務處 林教務長劭仁		學務處 林學務長于竝	
研發處 林研發長姿瑩		國際事務處 王國際事務長綺穗	
秘書室 鍾主任秘書永豐		劇設系 簡委員立人	
美術系 張委員乃文		博館所 廖委員仁義	
學生會會長 盧委員韋丞		學生議會議長 黃委員柏融	

出席簽到 

林奕吾、李榮桂、張雅庭、蔣學令

廠商：挺新能源

黃久吉

楊騰富、林建宏、李柏宏